

2008年北京高考体检提前1个月 将于3月1日开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389/2021_2022_2008_E5_B9_B4_E5_8C_97_c65_389349.htm 资料图片：学生体检资料：2007

年高考体检备忘录 记者从北京教育考试院获悉，2008年北京市普通高校招生体检将于3月进行，较往年提早了1个月。

2008年北京市普通高校招生体检时间为3月1日至20日。按照《北京市普通高等学校、中等专业学校招生体检实施细则》，经北京市高招委及卫生局决定，体检工作由北京市体检中心具体负责组织、实施，考生在指定的二级甲等医院分区、县参加体检。北京教育考试院高招办有关负责人介绍，高考体检时间的调整是由于工作需要进行的。2007年北京市有10所高职院校开展自主招生，涉及1万余名考生。由于体检时间不统一，相关考生在参加高职自主招生和普通高考前要参加两次体检。明年体检时间提前后，报考高职院校自主招生的考生无须再参加二次体检。据了解，依照《普通高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，患有严重心脏病、高血压病等重大疾病的考生，学校可以不予录取；患有色盲、色弱等疾病的考生，部分专业可不予录取；对体检中查出的其他一些疾病，如果不宜就读相关专业，考生填报志愿时要加以参考。未列入《专业目录》或经教育部批准有权自定新的学科专业，学校可依据专业性质、特点提出身体素质、生理条件要求，但需在《招生章程》中明确刊登。报考国防生或军队院校，符合条件的考生，按规定在高考后还需参加军检。北京市体检中心有关专家表示，除上述患有传染病、精神性疾病、无法完成学业的疾病和不能自理的考生外，体检中查出的其他疾病

，只要不影响自己和其他同学的学习，录取一般不受限制。医生根据体检结果，提出相关的报考专业建议，有益于考生合理填报志愿。考生也要重视招生学校的要求和医生提出的意见。（记者 陆信）2007年高考体检备忘录 高考体检，是整个高校招生工作的重要一环，考生填报志愿、选择专业都离不开体检信息。今年全国普通高校招生体检工作继续按照教育部、卫生部、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印发的《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》实行，患有疾病的学生不能被哪些专业录取、不宜报考哪些专业等，这些规定应当引起考生和家长的重视。 >>>详细 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 患有下列疾病者，学校可以不予录取：1、严重心脏病（先天性心脏病经手术治愈，或房室间隔缺损分流量少，动脉导管未闭返流血量少，经二级以上医院专科检查确定无需手术者除外）、心肌病、高血压病。 >>>详细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